

证券代码：688120

证券简称：华海清科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2026 年 1 月

目 录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1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3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4
议案一：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会议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制定本次股东会会议须知：

一、为保证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30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身份证明文件或法人单位证明、授权委托书等，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提问时，先举手者先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原则上不超过5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于非累积投票的议案，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

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对于累积投票的议案，在投票栏中，填写投票数。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总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股东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

九、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会决议公告。

十、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一、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二、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十三、本次股东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日期、地点及投票方式

- 1、会议日期：2026年1月16日14点30分
- 2、现场会议地点：天津市津南区咸水沽镇聚兴道11号2号楼2102会议室
- 3、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 4、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月16日

至2026年1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会议议程

-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 (三) 宣读股东会会议须知
- (四) 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 (五) 审议会议议案
 1.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提问
- (七) 与会股东及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八)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 (九) 复会，宣读会议表决结果和股东会决议
- (十)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一) 签署会议文件
- (十二) 会议结束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并结合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如下：

一、公司经营范围变更的相关情况

为契合有权机关合规管理要求及经营范围规范表述相关规定，公司拟对经营范围予以修订。本次经营范围修订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生产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变更前的经营范围如下：机电设备技术的开发、转让、咨询、服务及相关产品的制造、安装、维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晶圆加工；机电设备及耗材制造、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动车充电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的经营范围以登记机关核准的事项为准。

变更后的经营范围如下：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专用设备修理；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机动车充电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的经营范围以登记机关核准的事项为准。

二、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的相关情况

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因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新增的股份数量为 246,881 股，上述股份已于 2025 年 11 月 26 日上市流通。本次归属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353,405,110 元变更

为 353,651,991 元，总股本由 353,405,110 股变更为 353,651,991 股。

三、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相关情况

根据上述经营范围及注册资本的变更，拟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5,340.5110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5,365.1991 万元。
第十五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的经营范围是：机电设备技术的开发、转让、咨询、服务及相关产品的制造、安装、维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晶圆加工；机电设备及耗材制造、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动车充电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的经营范围以登记机关核准的事项为准。	第十五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的经营范围是：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专用设备修理；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机动车充电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的经营范围以登记机关核准的事项为准。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5,340.5110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5,365.1991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不变。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等相关手续。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上述议案已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董 事 会
2026 年 1 月 16 日